

证券代码:002429 证券简称:兆驰股份 公告编号:2015-018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及委托自有资金信托计划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3月3日召开的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5.9亿元(每次使用不超过2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承诺的银行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管理层具体办理。详细内容参见2015年3月4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刊登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2015-009)。

公司于2014年8月27日召开的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包括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闲置资金100,000万元进行投资理财,该理财额度可滚动使用,额度有效期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年内有效,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详细内容参见2014年8月12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刊登的《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2014-065)。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于2015年3月17日以募集资金20,000万元认购浦发银行“利多多结构性存款产品”(产品收益起算日为2015年3月18日,产品期限为自2015年3月18日至2015年3月18日以募集资金3,000万元认购2天期限的交通银行“增利财”人民币对公理财产品(按投期限为2015年3月19日至2015年6月19日);公司于2015年3月19日以自有资金18,000万元认购了中信银融5号天津津水山水城贷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2015年3月20日至2016年3月20日)。

现就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交易名称:“增利财”增利”人民币对公理财产品。
二、理财产品:“增利财”增利”人民币对公理财产品。
三、理财产品币种:人民币。

3.1、理财资金来源:自有资金和超额利润,使用募集资金合计认购7,000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九江银行”6,000万元、募集资金专户“南昌银行”1,000万元合计7,000万元认购交通银行的“增利财”增利”人民币对公理财产品,投资起始日为2015年3月19日。
3.2、产品类型:保本收益型。交通银行对本理财产品的本金提供保证承诺,并按产品说明书约定的投资收益(年率)向投资者计理财收益。

3.3、投资对象:本理财产品本金部分纳入交行资金统一运作管理,产品投资范围为货币市场工具及固定收益工具,其中货币市场工具占比为30%-100%,固定收益工具占比为~30%。
3.4、收益计算方式:
(1) 投资收益率为:1.00%
(2) 理财产品收益=理财产品本金×投资收益率(年率)×实际投资天数/365,投资收益率为已扣除销售费、托管费等相关费用。

(3) 理财产品收益的测算依据观察口(产品到期日前第10个工作日)shibor表现以及提前终止日交易是行提前终止权,按照产品说明书的约定,计算产品投资人可以获得的相关实际投资收益。
3.5、提前终止:客户有权提前终止《赎回》该产品,若在观察日当天3M Shibor降3.7%,银行有权于观察日提前终止本产品,若银行提前终止本产品,则在提前终止后两个工作日内在交通银行网站公告。
Shibor为上海银行间同业拆放利率,该利率是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的基准利率,以当日北京时间11:30SHIBOR官方网站网页公布(http://www.shibor.org/)的数据为准。

8、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9、资金到账:到期当日,若到期日为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银行工作日,客户应理解理财收益及理财本金到期日与资金实际到账日之间不计算利息及理财收益。

8、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交通银行无关联关系。

11、风险提示:
(1) 政策风险:理财产品下的投资组合针对当前的相关法规政策设计的,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律法规发生变化,导致市场价格波动,将可能影响理财产品预期收益及/或理财本金安全。

(2) 利率风险:由于市场的波动性,投资于理财产品将面临一定的利率风险。产品存续期间,若人民银行提高存款利率,客户损失未将资金配置于存款类收益较高的机会,或因物价指数的升导致收益率低于通货膨胀率,导致实际收益率为负的风险。
(3) 流动性风险:理财产品并非随时可流动的产品,根据产品条款,如投资者不享有提前终止权,投资者将面临资产流动性风险。

(4) 投资风险:客户只能将理财产品明确约定的收益,除产品协议中明确约定的收益及收益分配方式,任何情况下收益、减值或收益类似表述均不具有法律效力的用语,不代表客户可能获得的实际收益,亦不构成交通银行对理财产品的任何收益承诺,仅供客户期间进行投资决策时参考。

(5) 理财产品不成立风险:如自理财产品销售期限起始日,因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市场发生剧烈波动,交通银行有或宣布理财产品不成立。
(6) 再投资风险:投资者行使提前终止或赎回的权利,产品实际期限可能不同于合同期限,在产品终止后再投资时,投资者可能会面临再投资的收益率低于产品收益率的风险。

(7) 信息披露:交通银行按照理财产品协议约定条款的约定,没有理财产品投资收益分配,到期兑付本息,变更事宜公告,理财产品不能提前赎回。投资者需要定期登录交通银行网上银行或到交通银行营业网点查询等方式,了解产品基本信息公告,投资者应根据理财产品以所获得的公告方式及时跟踪理财产品的相关信息,如相关信息及时查看,或由上述违规行为,系统风险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使得投资者无法及时了解理财产品信息,并由此影响投资者的投资决策,由此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8) 不可抗力风险:指由于自然灾害、战争、政策变化等不可抗力因素的出现,将严重影响金融市场的正常运行,从而导致理财产品收益降低甚至损失,甚至影响理财产品的受理、投资、偿还等的正常运行,进而影响理财产品的投资收益。
(9) 政策不透明风险:由于市场波动导致信息不对称或者发生信用风险导致相应损失,理财产品到期时投资者有可能不满足支付客户预期收益,甚至不足以支付理财产品本金,届时理财产品按照产品到期时实现的资产向客户进行兑付,但理财产品向发生信用风险的投资品种发行主体进行追偿,所获得的净收益在扣除相关费用后,将继续向客户进行追偿。

(10) 资金存放与使用风险。
一、信托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
二、信托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

3.1、理财产品:基金金额和投期限,以募集资金专户“九江银行”20,000万元认购该产品,产品收益起算日为2015年3月18日,产品到期日为2015年9月18日。
4、产品类型:本产品为保本收益型产品,银行确保公司本金和约定的收益,到期一次返还借款本金和约定的产品收益。
5、投资对象:主要投资于银行间市场央票、国债金融债、企业债、短融、中期票据,同业拆借、同业存款、债券回购回购等,同时银行通过主动型管理和运用结构化产品,风险较低的相关金融工具来提高该产品的收益率。
6、收益计算方式:
(1) 产品收益率为:4.90%
(2) 本产品收益计算方式为:根据本产品实际利率及实际存续期限,比照中国人民银行存款计息规则计算产品收益。本产品收益的计算已包含(计入)银行的运营管理费用,公司无需支付或承担本产品的其他任何费用。
7、提前终止:银行有权在遇国家金融政策出现重大调整影响到产品的正常运行等原因时提前终止本产品,在本产品中公司无产品的提前赎回权。

8、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9、款本金和产品的收益兑付日:
总行于产品到期日当天上午九时之前将终止的提前终止日当天,和到期日(或提前终止日)作为非工作日,则兑付日为下一工作日,到期日与实际存款本金和收益兑付日之间的期间不计付利息,资金到账时间在兑付日24:00前,不保证在兑付日乙方款项及时资金到账。

10、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浦发银行无关联关系。

11、风险提示:
本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下述风险:
(1) 期限风险:由于本产品在实际期限事先确定,且乙方有权单方面行使对产品期限的权利(包括但不限于提前终止等),一旦乙方选择了行使本合同中所订明的对产品期限的权利,则甲方必须遵循履行。

(2) 市场风险:交易期内可能存在的市场利率上升,上升该产品的收益率高于市场利率并上升提高的情形,受限于投资组合及具体策略的不同,本产品收益变化趋势与市场整体变化趋势并不具有必然的一致性。
(3) 流动性风险:客户享有提前终止权,则客户在产品到期日(乙方依本合同的约定提前终止合同的,提前终止日被视为产品到期日)无法取回借款本金及投资收益。
(4) 信息传递风险:客户应根据本合同所载的信息披露方式及渠道本产品的的相关信息。如果客户未及时处理,或由于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导致客户无法及时了解本产品的信息,并由此影响客户投资决策,因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客户自行承担。

(5) 不可抗力及风险:如果甲乙双方因不可抗力无法履行本合同时,可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全部免除违约责任。
(6) 资金存放与使用风险。
三、中信银融5号天津津水山水城贷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 委托人:系指包括本合同项下委托人在内的信托计划的投资者,该等投资者于信托计划设立时

或信托计划成立后通过交付信托资金或其他财产参与信托计划而获得受益权。本公司是委托人之一。
(2) 受益人:系指信托受益人,系指合法持有信托财产的单位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依法成立的其他组织、信托计划成立时,参与本信托计划的委托人、唯一受益人;受益权转让后,为以受让或其他合法方式取得信托受益权的,受益人分为A类受益人、B类受益人(如有)及C类受益人(如有);A类受益人根据持有的信托单位种类不同进一步区分为A1类受益人、A2类受益人,……;A类受益人,以此类推;B类受益人根据持有的信托单位种类不同进一步区分为B1类受益人、B2类受益人,……;B类受益人,以此类推;C类受益人根据持有的信托单位种类不同进一步区分为C1类受益人、C2类受益人,……;C类受益人,以此类推。

(3) 受托人/保管银行:系指招商银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 保管银行/保管银行:系指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 本信托计划/信托计划:系指中信银融5号天津津水山水城贷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为一名受托人与信托人/受托人与委托人共同投资项目的其他投资者分别签署的《信托合同》设立的集合信托计划。
(6) 受益权/信托受益权:系指信托计划项下的受益人根据信托文件所享有的信托受益权。
(7) 信托单位:系指以信托受益权为单位的信托单位,其分为信托受益权的份额表现形态,每份信托单位的金额为人民币1元。根据信托单位成立及预期期限的不同,信托单位的表现形态为A类信托单位、B类信托单位(如有)及C类信托单位(如有);A类信托单位可分期发行,并进一步区分为A1类及A2类信托单位,……;A类信托单位,以此类推;B类信托单位可分期发行,并进一步区分为B1类及B2类信托单位,……;B类信托单位,以此类推;C类信托单位可分期发行,并进一步区分为C1类及C2类信托单位,……;C类信托单位,以此类推。
(8) 信托收益支付日:系指每个信托利益核算日后10个工作日内(含当日)的日期。
(9) 信托计划终止日:针对A类各期信托单位,系指:①2015年12月20日;②A类信托单位预期到期日;③信托计划终止日,针对A类各期信托单位,系指:①2015年12月20日;②C类信托单位预期到期日;③信托计划终止日,针对B类各期信托单位,系指:①2015年12月20日;②B类信托单位预期到期日;③信托计划终止日,针对C类各期信托单位,系指:①2015年12月20日;②C类信托单位预期到期日;③信托计划终止日。
(10) 信托收益核算期:指某一个信托利益核算日而言,信托利益核算期系指一个信托利益核算日(含当日)至信托利益核算日后的第一个信托利益核算日(不含当日)的期间。
(11) 信托人/天津水城:系指天津津水山水城置业有限公司。
(12) 抵押人/天津水城:系指天津津水山水城置业有限公司。
(13) 恒大地产集团:系指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即一家根据中国法律设立、注册总部位于广州市天河区,并经过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注册号为4401000205866的实业发展的有限责任公司。
(14) 恒大地产:系指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Evergrande Real Estate Group Limited),即一家注册并开展业务的有限责任公司,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公司代码:3333。
(15) 抵押人:系指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1、产品名称:中信银融5号天津水山水城贷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信托计划规模:信托计划的总额度预计不超过人民币陆亿(¥6,000,000,000.00元),最低募集规模为人民币壹亿伍仟万元(¥15,000,000,000.00元)。
3、信托计划的生效日和期限:A类各期信托单位的预计到期日系指B类信托单位成立(起息日:2015年3月20日)后满2年之日(到期日:2016年3月20日)。
4、参与信托计划金额:
公司于2015年3月19日以自有资金18,000万元认购了18,000份A类信托单位的。

5、风险提示:
(1) 预期年化固定信托收益率为9%。
(2) 预期信托收益=1×信托份数×信托计划预期信托收益率×该日对应的信托利益核算周期的实际天数÷365天。
6、信托财产的管理、运用
(1) 受托人将信托计划资金用于向借款人发放信托贷款,信托贷款资金将全部由借款人所开发的位于天津市武清区泗村店镇龙河新城龙凤大道两侧的“天津津信恒大山水城”项目的工程支出及后续建设,具体事宜受托人与借款人签署《信托借款合同》进行约定。
(2) 受托人根据借款人确定的还款计划,将借款本息按期归还,受托人对借款人使用信托贷款资金、归还还款资金进行监督,具体事宜由受托人、借款人与监管银行1签署《资金监管协议1》进行约定。
(3) 为确保借款人履行《信托借款合同》项下的各项义务,恒大地产集团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事宜由受托人、恒大地产集团签署《保证合同1》进行约定。
(4) 为确保借款人履行《信托借款合同》项下的各项义务,恒大地产集团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事宜由受托人、恒大地产签署《保证合同2》进行约定。
(5) 为担保借款人履行《信托借款合同》项下的各项义务,天津亿联将其合法持有的位于天津市武清区的“恒大山水城项目”(即前述信托项目)的土地使用权181,059.47平方米及正在建设工程2,128.28万平方米提供全额1:1抵押担保,具体事宜由受托人、天津亿联签署《抵押合同1》进行约定。
(6) 受托人将根据信托合同约定为全体受益人的利益持有、管理和处分信托财产。
(7) 信托计划项下如有闲置资金,受托人可将该等闲置资金存于信托专户,或者在遵循中国法律前提下进行银行存款(含活期存款、协议存款、定期存款等),货币市场投资、债券等低风险投资。
7、信息披露:如出现产品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所投资的产品面临亏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公司将及时披露,提示风险,投资者应谨慎决策,为保护全体资金安全所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8、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信信托无关联关系。

9、主要投资风险:
(1) 法律和政策风险:国家货币政策、财政税费政策、信贷政策、产业政策、相关法律法规的调整以及经济周期的变化等因素可能产生不利影响,或国家和地方在有关安全、环保、健康等方面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将对天津山水城投资的可回收价值(以下简称“山水城水”)的偿债能力产生一定影响,从而由信托利益、收益产生相关担保风险,也可能造成信托财产发生损失。
(2) 保管人风险:受托人委托保管人保管信托专户内的资金,如果保管人怠于履行或不履行其保管义务,违规经营,可能对信托财产造成风险和损失。
(3) 流动性风险:流动性是因其市场内外的原因,受托人不能将信托财产迅速变现的风险,以及因此而引起的不能及时受益人分配信托利益的风险。如果天津山水城未按时足额偿还信托贷款本息,或者受托人难以通过变卖信托财产等方式实现信托财产,受制于潜在受让方不确定或数量较少原因,受托人可能无法在信托计划终止时及时变现全部信托财产,信托计划可能无法按期终止和分配信托财产。

(4) 市场风险:当前,全国的经济增长有放缓的趋势,宏观经济下行压力较大,全国房地产市场存在下滑风险,作为以三四线城市为主的恒大地产集团而言,其销售去化速度将直接影响其经营收入,进而影响天津山水城投资的偿债能力,可能对信托财产造成风险和损失。
(5) 信托计划延长与提前偿付的风险:如果在各类信托单位提前于存续期限届满之前,经核算信托专户内可供分配的收益可能不足以偿付信托单位的预期信托利益,在此情况下信托单位存续期限可适当延长,从该信托单位的预期信托利益的及时、足额实现造成不利影响。如果天津山水城发生违约,受托人可以宣布《信托借款合同》项下贷款提前到期,提前收回全部或部分贷款本金并提前终止本信托计划,受托人对信托单位的预期信托利益的足额实现造成不利影响。
(6) 各类信托受益权划分不均等:本信托计划划分为A、B及C三类信托单位,各类信托单位的终止日期并不相等,C类信托受益人晚于A及B类信托受益人进行信托利益分配,B类信托受益人晚于A类信托受益人进行信托利益分配,在各类信托受益人获得信托利益分配的情况下,如果以后发生债务人违约情形,则B及C类信托受益人存在其他无法获得足额受益的风险。
(7) 不可抗力及其他风险:除上述提及的主要风险以外,战争、动乱、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和不可预期的意外事件的出现,将会严重影响经济发展和信托合同履行,可能对信托财产产生影响。
(8) 信托资金存放与使用风险。
(9) 信托人/天津水城:系指天津津水山水城置业有限公司。
四、风险控制措施

二、董事会关于会计估计更合理的说明
随着现代设备更新,折旧器具、电子设备更新换代较快,且原《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第四十五条“企业应当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合理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的规定,及第十九条“企业至少应当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的规定,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对各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了复核和评估,为更好地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自2015年3月21日起,将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进行调整,具体内容如下:
三、关联交易事项
1、董事会换届:公司董事会于2015年3月19日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符合国家和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基于公司的实际情况进行的调整,可以使公司的财务信息更为客观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3、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国际相关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表产生影响,自2015年3月21日起所有投资者净利润影响金额,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监事会换届:公司董事会于2015年3月19日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符合国家和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5、独立董事换届:公司董事会换届同时换届,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客观公正、合理的,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可以使公司的财务信息更为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2、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国际相关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表产生影响,自2015年3月21日起所有投资者净利润影响金额,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国际相关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

4、独立董事换届:公司董事会换届同时换届,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客观公正、合理的,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可以使公司的财务信息更为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2、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国际相关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表产生影响,自2015年3月21日起所有投资者净利润影响金额,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国际相关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

4、独立董事换届:公司董事会换届同时换届,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客观公正、合理的,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可以使公司的财务信息更为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2、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国际相关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表产生影响,自2015年3月21日起所有投资者净利润影响金额,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国际相关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

4、独立董事换届:公司董事会换届同时换届,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客观公正、合理的,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可以使公司的财务信息更为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2、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国际相关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表产生影响,自2015年3月21日起所有投资者净利润影响金额,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国际相关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

4、独立董事换届:公司董事会换届同时换届,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客观公正、合理的,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可以使公司的财务信息更为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2、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国际相关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表产生影响,自2015年3月21日起所有投资者净利润影响金额,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国际相关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

4、独立董事换届:公司董事会换届同时换届,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客观公正、合理的,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可以使公司的财务信息更为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2、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国际相关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表产生影响,自2015年3月21日起所有投资者净利润影响金额,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国际相关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

4、独立董事换届:公司董事会换届同时换届,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客观公正、合理的,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可以使公司的财务信息更为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2、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国际相关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表产生影响,自2015年3月21日起所有投资者净利润影响金额,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国际相关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

4、独立董事换届:公司董事会换届同时换届,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客观公正、合理的,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可以使公司的财务信息更为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2、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国际相关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表产生影响,自2015年3月21日起所有投资者净利润影响金额,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国际相关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

4、独立董事换届:公司董事会换届同时换届,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客观公正、合理的,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可以使公司的财务信息更为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2、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国际相关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表产生影响,自2015年3月21日起所有投资者净利润影响金额,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国际相关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

4、独立董事换届:公司董事会换届同时换届,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客观公正、合理的,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可以使公司的财务信息更为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2、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国际相关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表产生影响,自2015年3月21日起所有投资者净利润影响金额,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国际相关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

4、独立董事换届:公司董事会换届同时换届,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客观公正、合理的,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可以使公司的财务信息更为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2、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国际相关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表产生影响,自2015年3月21日起所有投资者净利润影响金额,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国际相关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

4、独立董事换届:公司董事会换届同时换届,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客观公正、合理的,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可以使公司的财务信息更为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2、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国际相关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表产生影响,自2015年3月21日起所有投资者净利润影响金额,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国际相关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

4、独立董事换届:公司董事会换届同时换届,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客观公正、合理的,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可以使公司的财务信息更为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2、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国际相关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表产生影响,自2015年3月21日起所有投资者净利润影响金额,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国际相关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

4、独立董事换届:公司董事会换届同时换届,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客观公正、合理的,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可以使公司的财务信息更为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2、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国际相关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表产生影响,自2015年3月21日起所有投资者净利润影响金额,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国际相关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

4、独立董事换届:公司董事会换届同时换届,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客观公正、合理的,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可以使公司的财务信息更为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2、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国际相关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表产生影响,自2015年3月21日起所有投资者净利润影响金额,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国际相关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

4、独立董事换届:公司董事会换届同时换届,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客观公正、合理的,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可以使公司的财务信息更为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2、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国际相关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表产生影响,自2015年3月21日起所有投资者净利润影响金额,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国际相关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

4、独立董事换届:公司董事会换届同时换届,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客观公正、合理的,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可以使公司的财务信息更为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2、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国际相关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表产生影响,自2015年3月21日起所有投资者净利润影响金额,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国际相关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

4、独立董事换届:公司董事会换届同时换届,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客观公正、合理的,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可以使公司的财务信息更为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2、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国际相关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表产生影响,自2015年3月21日起所有投资者净利润影响金额,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国际相关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

4、独立董事换届:公司董事会换届同时换届,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客观公正、合理的,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可以使公司的财务信息更为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2、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国际相关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表产生影响,自2015年3月21日起所有投资者净利润影响金额,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国际相关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

4、独立董事换届:公司董事会换届同时换届,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客观公正、合理的,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可以使公司的财务信息更为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2、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国际相关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表产生影响,自2015年3月21日起所有投资者净利润影响金额,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国际相关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

4、独立董事换届:公司董事会换届同时换届,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客观公正、合理的,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可以使公司的财务信息更为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2、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国际相关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表产生影响,自2015年3月21日起所有投资者净利润影响金额,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国际相关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

4、独立董事换届:公司董事会换届同时换届,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客观公正、合理的,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可以使公司的财务信息更为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2、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国际相关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表产生影响,自2015年3月21日起所有投资者净利润影响金额,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国际相关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

4、独立董事换届:公司董事会换届同时换届,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客观公正、合理的,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可以使公司的财务信息更为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2、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国际相关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表产生影响,自2015年3月21日起所有投资者净利润影响金额,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国际相关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

4、独立董事换届:公司董事会换届同时换届,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客观公正、合理的,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可以使公司的财务信息更为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2、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国际相关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表产生影响,自2015年3月21日起所有投资者净利润影响金额,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国际相关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

4、独立董事换届:公司董事会换届同时换届,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客观公正、合理的,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可以使公司的财务信息更为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2、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国际相关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表产生影响,自2015年3月21日起所有投资者净利润影响金额,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国际相关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

4、独立董事换届:公司董事会换届同时换届,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客观公正、合理的,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可以使公司的财务信息更为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2、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国际相关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表产生影响,自2015年3月21日起所有投资者净利润影响金额,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国际相关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

4、独立董事换届:公司董事会换届同时换届,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客观公正、合理的,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可以使公司的财务信息更为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2、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国际相关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表产生影响,自2015年3月21日起所有投资者净利润影响金额,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国际相关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

4、独立董事换届:公司董事会换届同时换届,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客观公正、合理的,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可以使公司的财务信息更为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2、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国际相关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表产生影响,自2015年3月21日起所有投资者净利润影响金额,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国际相关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

4、独立董事换届:公司董事会换届同时换届,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客观公正、合理的,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可以使公司的财务信息更为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2、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国际相关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表产生影响,自2015年3月21日起所有投资者净利润影响金额,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国际相关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

4、独立董事换届:公司董事会换届同时换届,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客观公正、合理的,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可以使公司的财务信息更为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2、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国际相关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表产生影响,自2015年3月21日起所有投资者净利润影响金额,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国际相关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

4、独立董事换届:公司董事会换届同时换届,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客观公正、合理的,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可以使公司的财务信息更为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2、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国际相关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表产生影响,自2015年3月21日起所有投资者净利润影响金额,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国际相关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

4、独立董事换届:公司董事会换届同时换届,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客观公正、合理的,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可以使公司的财务信息更为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2、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国际相关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表产生影响,自2015年3月21日起所有投资者净利润影响金额,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国际相关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

4、独立董事换届:公司董事会换届同时换届,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客观公正、合理的,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可以使公司的财务信息更为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2、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国际相关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表产生影响,自2015年3月21日起所有投资者净利润影响金额,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国际相关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

4、独立董事换届:公司董事会换届同时换届,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客观公正、合理的,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可以使公司的财务信息更为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2、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国际相关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表产生影响,自2015年3月21日起所有投资者净利润影响金额,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国际相关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

4、独立董事换届:公司董事会换届同时换届,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客观公正、合理的,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可以使公司的财务信息更为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2、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国际相关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表产生影响,自2015年3月21日起所有投资者净利润影响金额,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国际相关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

4、独立董事换届:公司董事会换届同时换届,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客观公正、合理的,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可以使公司的财务信息更为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2、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国际相关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表产生影响,自2015年3月21日起所有投资者净利润影响金额,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国际相关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

4、独立董事换届:公司董事会换届同时换届,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客观公正、合理的,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可以使公司的财务信息更为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2、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国际相关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表产生影响,自2015年3月21日起所有投资者净利润影响金额,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国际相关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

4、独立董事换届:公司董事会换届同时换届,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客观公正、合理的,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可以使公司的财务信息更为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2、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国际相关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表产生影响,自2015年3月21日起所有投资者净利润影响金额,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国际相关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

4、独立董事换届:公司董事会换届同时换届,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客观公正、合理的,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可以使公司的财务信息更为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2、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国际相关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表产生影响,自2015年3月21日起所有投资者净利润影响金额,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国际相关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

4、独立董事换届:公司董事会换届同时换届,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客观公正、合理的,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可以使公司的财务信息更为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2、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国际相关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表产生影响,自2015年3月21日起所有投资者净利润影响金额,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国际相关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

4、独立董事换届:公司董事会换届同时换届,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客观公正、合理的,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可以使公司的财务信息更为客观地